

了部分历史遗留问题,适当减轻了企业的包袱,使相当部分企业实现了轻装前进,为顺利进入市场创造了条件。

(五)积极探索日常清产核资工作新思路。在顺利完成城镇集体企业清产核资主体工作的基础上,财政部逐步开始探索如何利用和巩固清产核资成果,促进企业改革的深入开展,规范企业经营管理活动,尤其是确保企业资产和财务信息真实性,促进清产核资“制度化、规范化、经常化”。一是在认真总结国有企业和集体企业清产核资工作经验,不断完善工作方法的基础上,结合企业“改革、改组、改造和加强管理”的需要,配合机构改革和政企分开等重点工作,下发了《关于做好日常清产核资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明确了日常清产核资工作的范围、内容、组织程序、纪律要求等,为日常清产核资工作指明了方向。二是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在国有企业改制过程中加强金融债权管理的通知》精神,及时采取措施,要求各级清产核资机构对拟改制的企业,认真进行清产核资工作,使清产核资工作切实成为为企业改革服务的日常管理手段。三是认真研究落实日常清产核资工作措施。为及时巩固集体企业清产核资工作成果,在清产核资报表的基础上,根据集体资产财务管理的特点,研究设计了集体企业年度报表,初步提出了建立集体资本金年度统计报告制度的工作设想,并选择了若干地区进行试点,开展了积极的后续工作研究。此外,为加强财政部门在军队、政法系统企业脱钩和清理整顿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管理和财政监督工作力度,各级清产核资机构还逐步将工作重心转移到日常清产核资工作上,为维护国家和集体权益发挥重要作用。

六、加快数据处理和信息网络系统建设

数据处理和信息网络系统是专业性强、技术含量高的尖端科技,也是不断提高统计评价工作的重要保证。1998年,财政部加大了国有资本金统计数据处理和信息网络系统建设步伐。

(一)信息网络体系功能进一步完善,初步建立自下而上的统计信息传送、查询、分析网络体系。1998年,中国资产财务信息网开通了文件查询、电子邮件、上报数据软件等功能,与国家信息中心联合开发的数据查询系统也已初步建立,由此,通过局域网和远程拨号上网可查询历年清产核资和统计评价文件及信息统计数据,为全国统计评价和清产核资工作提供了高效、方便、快捷的服务。

(二)加强了网络技术和应用培训。网络技术是信息统计工作的重要工具。为迅速提高工作基本技能和整体工作水平,1998年财政部在全国统计评价系统先后组织了两期网络知识培训班,详细讲解介绍了

现代网络技术的发展及现有网络资源的应用,使全国26个省、市、自治区统计评价和清产核资机构人员熟练掌握了网络技术,初步实现了统计信息工作的网络化,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

(三)开发设计和完善各类数据处理软件。经过多年的不懈努力,1998年国有资本金统计、评价、监测及清产核资等工作报表数据处理、数据上报、审核验收等工作已基本实现计算机自动化。同时为满足不同地区、部门的需要,又组织开发完成了DOS版和WIN95版两个版本的年报数据处理软件,极大地提高了工作效率和年报工作质量。

(财政部国有资本金统计评价司供稿,陶瑞芝执笔)

企业财产评估管理

1998年,财产评估管理工作以深化财产评估管理体制、促进评估行业向“独立、客观、公正”的方向发展为中心,在积极推进政府职能转变、行业清理整顿、法制建设以及评估项目管理等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

一、财产评估行业迅速发展

近年来,财产评估业发展很快,已经成为我国重要的中介行业之一。表现在一是评估业务量逐年递增。1997年和1992年比较,全国审核确认评估项目由11846项增至57041项,资产账面净值由1168.9亿元增至10113.6亿元,评估值由1818.3亿元增至12546.8亿元,增值额由649.4亿元增至2433.2亿元。1998年财政部设立财产评估司,批准的资产评估立项共计405项,审核确认评估项目为199项,评估资产账面净值为364.48亿元,评估值为376.4亿元,增值额为11.92亿元,平均增值率为3.3%;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国有资产管理部門批准的资产评估立项共计109678项,审核确认评估项目为80958项,评估资产账面净值为13027.98亿元,评估值为16985.63亿元,增值额为3957.65亿元,平均增值率为30.38%。二是评估业务范围逐步扩大。大量非国有资产也纷纷要求进行资产评估。据统计,1998年,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国有资产管理部門批准的非国有资产评估立项共计34990项,审核确认评估项目13529项,分别占全部的32%和17%;非国有资产账面净值1314.83亿元,评估值2364.18亿元,评估增值额为1049.35亿元,平均增值率为79.81%。

二、履行财产评估管理的新职能

1998年,国务院机构进行改革,在财政部内设

立资产评估司，负责全国的资产评估工作。资产评估司的主要职能是：拟订并监督执行企业资产评估政策和制度、准则、评估标准和方法；拟订评估机构的资质标准，确认全国性评估机构资格；承担国务院委托的国有企业资产评估事宜；指导并监督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的工作。

为了做好资产评估工作，财政部专门开会研究解决评估工作中存在的重大问题，并采取了相应措施：一是决定 1998 年在全国开展评估行业的清理整顿工作，纠正评估行业中的不规范行为；二是改革和完善资产评估的管理方式，转变政府职能；三是加大对评估行业的监管力度，促进行业发展。这些措施的实施，为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评估管理体制创造了条件。

三、积极开展评估行业清理整顿工作

针对我国评估行业中存在的问题，按照国务院有关清理整顿中介机构的要求，财政部下发了《关于开展全国资产评估行业清理整顿工作的通知》，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清理整顿工作。清理整顿的目的：一是规范资产评估行业秩序，加强资产评估行业管理，严格资产评估机构的设立条件，提高资产评估从业人员的职业道德和执业质量；二是通过清理整顿，解决少数评估机构质量差、执业行业不规范等问题；三是为引导评估行业走上独立、客观、公正的轨道打下良好的基础。

为防止清理整顿“走过场”，财政部要求各地在清理整顿中做到“三个结合”：一是清理整顿要与机构的脱钩改制相结合；二是清理整顿要与机构等级管理相结合；三是清理整顿要与建立行业自律机制相结合。截至 1998 年底，全国共有 3 880 家获得国家认可的资产评估机构，其中具有从事证券业评估资格的机构 115 家；全国资产评估从业人员 6.2 万多人，其中经国家统一认定和考试取得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的 14 060 人。清理整顿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果。

四、大力推进评估项目管理改革

为落实财政部党组对评估项目改革的决定，1998 年 9 月财政部下发了《关于改进资产评估确认工作的通知》，将原来对评估价值的确认，改为对评估机构的执业资格、评估师的执业资格、评估方法和评估报告有效期等 4 个方面进行合规性审查。通过项目管理改革，进一步明确了评估委托人、评估机构以及评估主管机关的责任，提高了工作效率，有效地强化了监管力度。这项改革首先在上市公司评估项目中进行了试点，取得了明显的效果：缩短了评估主管部门审核时间，加大了评估机构责任，减少了矛盾纠纷，提高了评估执业质量。

五、加强资产评估法制建设

为促进评估行业的健康发展，把全社会资产评估纳入依法管理的轨道，财政部起草了《资产评估管理条例》初稿。与此同时，基本完成了《注册资产评估师和评估机构违反资产评估管理法规处罚暂行办法》、《抵押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等规章的起草工作。结合全国评估行业清理整顿工作，还起草了《资产评估行业清理整顿检查验收标准》、《资产评估机构管理办法》和《关于资产评估机构脱钩改制办法》等配套性文件。另外，资产评估的有关准则也在积极起草、修改中。这些法规文件的出台，将进一步规范评估工作，促进我国评估行业的发展和壮大。

(财政部资产评估司供稿，林 玲、霍 炜执笔)

财 政 监 督

1998 年，各级财政部门积极转变监督观念，改进检查方式，加大检查力度，规范检查行为，认真落实严格执法的要求，紧紧围绕经济运行和预算执行中的重大问题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共查出各种违反财经法纪金额 150 亿元，为财政挽回损失 39.6 亿元，并严肃处罚了一批违法违纪单位和责任人员。财政监督在加强财政管理、维护财税秩序、严肃财经纪律、保障积极财政政策顺利实施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地方财政监督检查工作成效明显

按照机构改革的总体部署，国务院决定从 1998 年起取消一年一度的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将大检查转变为日常性的监督检查。这一年，财政部加大了推动地方财政监督工作的力度。4 月，财政部召开了由各省主管财政监督的厅（局）长参加的全国财政监督工作会议，会议研究了开展财政监督工作的总体思路，明确了财政监督检查的工作内容、工作程序、运作方式和方法。各级财政部门按照财政部的部署和要求，紧紧围绕财政收支管理开展监督检查，收支并重，内外结合，主动拓展监督领域，改进监督方式，提高检查效率，以检查促管理，取得良好成效。据统计，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共查出违反财经法纪金额 67.6 亿元，其中追缴财政收入 27.53 亿元。1998 年地方财政监督工作与往年相比具有以下几个方面特点：

一是积极建立本级财政收入保障机制。全国绝大多数省市开展了对本级财政预算收入执行情况的检查，查处了一批越权减免、违规退付、偷逃税款和故意混库等违法违纪问题，引起各级党政领导的高度重视。北京、湖北等地还开展了企业及行政事业单位登